

安庆帝伯功能塑料有限公司树脂塑料制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06月16日，安庆帝伯功能塑料有限公司根据树脂塑料制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①建设地点：安徽省安庆市天柱山路1777号

②性质：扩建

③产品规模：拟建项目建成后，全厂年产PEEK密封环3000万只、其他发动机塑料零部件100万只、PPS密封环800万只。

④本项目依托现有项目厂房，依托部分现有项目设备，拟建项目建成后，全厂年产PEEK密封环3000万只、其他发动机塑料零部件100万只、PPS密封环800万只。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树脂塑料制品项目于2025年4月申办环评，并于2025年4月22日获得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关于树脂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安开行审函[2025]51号）。

2025年4月安庆帝伯功能塑料有限公司开始对树脂塑料制品项目建设，工程于2025年10月9日竣工，调试日期为2025年10月9日至2026年4月30日。截至目前，全厂年产PEEK密封环3000万只、其他发动机塑料零部件100万只、PPS密封环800万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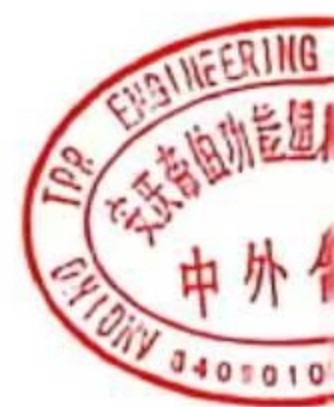
安庆中品检测技术有限公司（CMA编号：241212052301）于2026年2月3日~5日、4月22日-23日组织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全面的调查和监测。

本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约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树脂塑料制品项目的建设内容及实际变化内容（全厂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主要变动情况详见下表。

表 1 项目主要变动情况汇总表

序号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
1	废研磨渣出售给资源回收单位	废研磨渣进入污水处理站，污泥部分由 ATP 统一处理。	研磨清洗废水（含研磨渣）一起排入 ATP 公司污水处理处理，污泥由 ATP 公司统一处理

根据项目实际变动情况，对照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具体实际情况对照详见下表。

表 2-8 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对照分析

类别	内容	实际情况	判定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本项目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无变化。	不涉及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加 30%及以上的	本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加	不涉及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不涉及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建设项目位于达标区，污染物排放量均未超过环评总量控制指标。	不涉及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本项目不涉及地点变化	不涉及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不涉及新增品种或上次工艺、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	不涉及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 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不涉及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	不涉及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 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 项目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非重大变动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 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 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 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不涉及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 不涉及废水直接排放	不涉及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 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不涉及废气主要排放口	不涉及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 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实际建设相较于环评,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	不涉及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 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 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固体废物仅处理方式变化, 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	非重大变动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 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本项目不涉及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	不涉及

对照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1）主要污染源：①职工生活污水②间接冷却水③研磨清洗废水

（2）主要污染物：COD、氨氮、SS、LAS

（3）治理措施：项目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间接冷却水以及研磨清洗废水排入 ATP 公司综合污水处理站。

（二）废气

（1）主要污染源：①烘干-挤出-热处理废气

（2）主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酚类、二氧化硫、硫化氢、氯苯类

（3）治理措施：烘干-挤出-热处理废气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①主要噪声源：营运期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时所产生的噪声，其噪声值在 70-80dB（A）。

②采取措施：对各设备采取减震安装；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将噪声较大的机器安排至厂房中间，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

③根据验收监测，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项目噪声达标排放。

(四)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袋。危险危废主要为废润滑油、废活性炭。职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回用于生产，废包装袋外售给资源回收单位；废润滑油（含桶）暂存后交由安徽省爱维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活性炭交由安徽上峰杰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研磨渣进入污水处理站，污泥部分由 ATP 统一处理。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废气、废水排放口均按规范建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气

①有组织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有组织排放废气均满足《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812.6-2024)、《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排放限值要求。

②厂界无组织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厂区内无组织满足《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 综合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812.6-2024)表 4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③厂内无组织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厂界无组织排放均满足《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812.6-2024)、《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排放限值要求。

(2) 废水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废水满足马窝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 厂界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四厂界噪声昼、夜监测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限值。

(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袋。危险危废主要为废润滑油、废活性炭。职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布袋除尘器收尘可作为成品打包外售，废润滑油（含桶）暂存后交由安徽省爱维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活性炭交由安徽上峰杰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废研磨渣进入污水处理站，污泥部分由 ATP 公司统一处理。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氯苯、酚类、二氧化硫未检出，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为 0.0223t/a，未超过环评核定总量 0.0226t/a（全厂）；二氧化硫未检出，未超过环评核定总量的 0.1042（全厂）t/a；COD 的总量为 0.283t/a，未超过环评核定总量的 2.267t/a（全厂）；氨氮的总量为 0.051t/a，未超过环评核定总量的 0.127t/a（全厂）。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九类验收不合格情形，项目基本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继续做好生产中的环保管理工作，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组成员见下表：

表 2 验收工作组成员一览表

姓名	单位	工作组角色	电话
王程林	安庆帝伯功能塑料有限公司	组长	18256034177
杨冬生	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	专家	13625667599
安乐生	安庆师范大学	专家	15955565112
肖兵	中石化安庆分公司	专家	13955604949
郑李军	安徽凯格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组员	13819417576
张露	安徽凯格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组员	17356036717

安庆帝伯功能塑料有限公司

